**代表隊選手選拔通知書**

本會因應行蹤資料提報期程，代表隊選拔參與國際舉重總會世界錦標賽(包含世界舉重錦標賽、世界青年舉重錦標賽、世界青少年舉重錦標賽)國內選拔報名期程為比賽前4.5個月，其餘賽事為比賽前3.5個月，以符合行蹤資料提報規範。

**親愛的選手：**

於此通知您有機會參加國際賽會比賽。

**依據國際舉重總會反禁藥政策5.6.5條您在比賽前2(3)個月被視為國際級選手。**

**選手未列於國際舉重總會目標檢測選手但預計參加國際舉重總會賽事必須在賽事前2個月提供準確完整的行蹤資料。**

**如果賽事為世界錦標賽(青少年、青年及/或成年)必須在前3個月提供行蹤資料。未符合規定之選手不得參加國際舉重總會賽事。**

**您的義務順序如下：**

1、您若尚未註冊，您需要透過中華民國舉重協會向反禁藥行政與管理系統(ADAMS)註冊。新選手註冊表請參閱中文範例填寫registration form for new athlete。

2、若您已是註冊選手，您應該提供自比賽開始前二(三)個月到整個賽事期間的行蹤資料。

3、如果有任何行蹤資料變動，您需要隨時更新以確保行蹤資料精確及完整，特別是，您必須在您提供行蹤資料中，每一天一個特定的60分鐘時段，您能夠在的地點進行檢測以及過夜住宿地點的詳細資料。

**【若未能依上述需求填寫行蹤資料，您將無權參加國際舉重總會賽事】**

比賽結束後，您不再需要提供行蹤資料，除非您是國際舉重總會國際目標檢測選手。中華民國舉重協會會通知您是否為國際目標檢測選手。

請注意您若是國內反禁藥組織目標選手您仍不能免於依據國際舉重總會反禁藥政策提供行蹤資料的義務。

